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文件

东市监知中心〔2024〕8号

关于2024年度东莞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 公共服务节点建设项目立项资助的通知

东莞松山湖科学城国际知识产权运营中心有限公司：

根据《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做好2024年市场监管系统转移市县专项资金管理工作的通知》（粤市监财〔2024〕26号）、《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印发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管理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粤市监财〔2023〕457号）等文件要求，我局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知识产权公共服务节点建设项目申报工作，经组织申报、专家评审、立项审议、立项公示等程序，我局确定该项目入库并立项，同意对东莞松山湖科学城国际知识产权运营中心有限公司承担的项目给予立项资助（详见附件）。

请项目承担单位认真组织项目实施，按照《广东省市场监

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经管省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2024年修订）》的使用范围和有关规定用好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对照工作目标在合同期内完成工作任务，并积极配合做好项目的验收和绩效评价等工作。

特此通知。

附件：2024年度东莞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公共服务节点
建设项目立项资助清单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9月19日

（联系人：李帆，联系电话：0769-26986505）

附件

2024 年度东莞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公共服务节点建设项目立项资助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承担单位	资助金额 (万元)
1	2024 年度东莞市市场监管局知识产权公共服务节点建设项目	东莞松山湖科学城国际知识产权运营中心有限公司	25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4年9月19日印发
